参保职工失业保险关系跨统筹地区迁移

一、事项名称：参保职工失业保险关系跨统筹地区迁移。

二、事项简述：参保职工个人在职期间跨统筹地区转换工作单位的，统筹地区经办机构负责为其办理失业保险关系转迁手续。

三、办理材料：

转出情况：1.身份证原件或社会保障卡原件；2.转出地经办机构向转入地经办机构出具《参保人员失业保险关系转迁证明》

转入情况：参保职工转入地单位持《参保人员失业保险关系转迁证明》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。

四、办理方式：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或网上办理

五、办理时限：10 个工作日

六、结果送达：材料完整无异议且在受理范围内的，10 个工作日办结

七、收费依据及标准：不收费

八、办理时间：

夏季：上午：8:00-12:00 下午15:00-18:00

冬季： 上午：8：00-12:00 下午14：30-17:30

九、办理机构及地点：禹州市政务服务大厅四楼493房间

十、咨询查询途径：0374-8288957